

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构成资金运用关联交易的 信息披露公告

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众安在线保险经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安经纪”)、上海蜂鑫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蜂鑫投资”)等公司于2021年12月3日签署《上海暖安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根据《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关联交易》(银保发〔2014〕44号)等相关规定,现将该项关联交易信息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 交易概述

为加快互联网保险业务的布局,获得较好财务投资收益,本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众安经纪、本公司关联方蜂鑫投资分别出资人民币1.8亿元、1.8亿元、100万元,以及其他投资主体共同设立上海暖安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暖安基金”)。

(二)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暖安基金总规模6.02亿元,由上海瑞力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基金管理人,其中,蜂鑫投资为普通合伙人,本

公司和众安经纪为有限合伙人。暖安基金主要投资处于成长阶段的优质项目，基金存续期 7 年。

二、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众安经纪为本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杨楠女士为蜂鑫投资的执行董事，众安经纪和蜂鑫投资均构成本公司关联法人。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众安在线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 年 9 月 25 日

注册资本：3 亿元人民币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MA59UH2FXC

经营范围：经营保险经纪业务（具体经营项目以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经营保险经纪业务许可证》为准）

2. 上海蜂鑫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 年 7 月 18 日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MA1FL5M19Y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管理，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全体合伙人均按照每合伙企业份额 1 元的价格认缴暖安基金相应份额，符合市场定价原则。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价格

本公司认缴暖安基金 1.8 亿合伙企业份额，对价 1.8 亿元人民币，占基金总规模的 29.90%；众安经纪认缴 1.8 亿元人民币，占基金总规模的 29.90%；蜂鑫投资认缴 100 万元人民币，占基金总规模的 0.166%。上述主体共占基金总规模的 59.97%。

（二）交易结算方式

本公司根据暖安基金的投资计划和资金需求，分次以现金方式实缴本次认缴出资额。

（三）协议生效条件、生效时间、履行期限

暖安基金各合伙人正式签署合伙协议为生效的前提条件，生效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 3 日，履行期限为 5 年。

五、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一）决策的机构、时间、结论

2021 年 8 月 26 日，我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并同意报请董事会审议。

2021 年 8 月 26 日，我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审议批准本次交易，所有非关联董事均投赞成

票。

（二）审议的方式和过程

本次董事会会议以现场审议方式召开，全体董事均表决通过。

（三）独立董事意见

该议案经独立董事审核，认为该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和股东的整体利益，是合规的、公允的。

六、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已充分知晓此项投资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报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报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报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保险资金运用监管部反映。

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17日